



##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

開會地點：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170 巷 19-5 號(新陶芳餐廳)

召開方式：實體召開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69,502,779 股(其中電子投票股數 4,056,263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121,662,239 股之 57.12%。

出席董事：洪煥青、吳文祥、張文桐、盧國樑、許嘉宏、吳燈燦、林治政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素環及王攀發會計師、但以理法律事務所羅嘉希律師

主席：董事長洪煥青



紀錄：王曉蘭



(一) 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 主席致詞：略。

(三) 報告事項：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2.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3. 永續發展推動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4.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5. 111 年度董監酬金報告。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卅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故不分派 111 年度董監酬勞。

(二)111 年度董監個別酬金細目表請參閱附件五。

6. 本公司之子公司資金貸與超限改善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子公司新勤國際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進行美金 900 萬元減資，減資後資本額下降至美金 793 萬餘元，造成新勤已借出孫公司新崧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美金 770 萬元之個別貸與金額及資金貸與總額超限(依 110 年第三季財報淨值計算)。

改善計劃執行情形：民國 110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子公司新勤以債權作價轉投資孫公司新崧，民國 111 年 8 月 25 日孫公司新崧已於當地市場監督管理局完成變更登記，作價金額港幣 6,035 萬餘元(約當美金 770 萬)。

7.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報告。

說明：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得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現金方式發放。

112年3月24日董事會核准自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提撥新台幣121,662,239元，按發放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發放現金，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121,662,239股計算，每股發放新台幣1.0元。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發放資本公積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資本公積現金按發放比率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以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資本公積發放總額。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授權董事長訂定發放基準日，並預計於民國112年第三季完成發放。

(四)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本公司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及王攀發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上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已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三)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六、附件七。

(四)敬請 承認。

決議：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502,77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056,26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68,178,825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752,309 權)	98.09%
反對權數 93,311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3,311 權)	0.13%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0,643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210,643 權)	1.77%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說明：(一)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表如下：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1,406,477
本年度稅後淨損		(271,287,471)
待彌補虧損		(259,880,994)
撥補項目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59,880,994
期末待彌補虧損		0

負責人：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二)敬請 承認。

決議：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502,77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056,26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68,227,76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801,244 權)	98.16%
反對權數 101,376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1,376 權)	0.14%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173,643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53,643 權)	1.68%

(五)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說明：(一).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及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於適當時機，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二).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內容：

(1) 私募股數：於不超過 20,000,000 股之額度內募集發行。

(2) 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3)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A. 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實際之私募價格及訂價日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惟實際私募價格以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之。

C.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方式均依主管機關之法令規範辦理，且實際反映市場價格狀況，應屬合理。惟若日後市價偏低致發行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其差異將充抵資本公積，不足時，則借記保留盈餘項下之累積虧損，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以盈餘、公積彌補或其他方式辦理，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4) 特定人選擇方式：

A.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等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函釋所定之應募人資格為限。

B. 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未來洽定之應募人，須為策略性投資人，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如下：

(a) 選擇方式與目的：選擇有助於本公司提升技術、產品開發、擴大市場或強化客戶關係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藉助其經驗、技術、知識或通路，提升本公司營運績效或獲利能力。

(b) 必要性：為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擴大營運規模，為本公司長期發展，有其必要性。

(c) 預計效益：可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擴展市場產品線以提高營運績效強化公司競爭力。

(5)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A.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籌集資本之時效性、發行成本等，私募可達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與確定性，有助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是以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確有其必要性。

B. 得私募之額度：不超過 20,000,000 股之普通股額度內，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規劃需求及市場狀況全權處理之。

C. 私募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私募採一次發行，其資金用途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預計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有助公司營運穩定成長，對股東權益有其正面助益。

(6)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情形外，不得再行賣出。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及其嗣後所配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是否依相關規定，先取具證券交易所核發符合上市標準之同意函後，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並申請上市交易。

(7) 其它：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內容，除私募定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及預計達成效益等相關事宜及其他未盡事宜，如遇法令變更、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客觀環境因素變更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另為配合本次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全權辦理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

(三) 敬請 討論。

決議：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9,502,779 權（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056,26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68,137,686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711,170 權)	98.03%
反對權數 192,44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2,449 權)	0.27%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172,644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52,644 權)	1.68%

(六) 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均無股東提問。

(七) 散會(上午十時三十分)。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營業報告書

##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運計劃實施成果：

回顧111年度，新冠肺炎疫情逐漸趨緩，但俄烏戰爭爆發及美國為降低通膨調升基準利率，中國實施嚴格的封控措施，使得電子產業景氣受到較大衝擊，因此營收下降，公司雖積極縮減規模，但本業仍呈現虧損，公司積極清理閒置設備及轉投資，使整體稅前及稅後損失持平，民國112年全球景氣更不明朗，充滿變數，公司先降低負債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公司經營團隊將更努力經營縮減成本，希冀能快速擺脫虧損，回饋股東。

##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111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	2,857,787	3,840,940	(25.6)
營業成本	2,862,422	3,832,007	(25.3)
營業毛利	(4,635)	8,933	(151.89)
營業費用	434,135	474,751	(8.56)
營業利益	(438,770)	(465,818)	NA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736	179,310	3.58
稅前淨利	(253,034)	(286,508)	NA
稅後淨利	(258,903)	(294,060)	NA

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資產報酬率(%)	(6.56)	(6.50)
權益報酬率(%)	(11.75)	(11.54)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6.06)	(38.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0.80)	(23.55)
純益率(%)	(9.06)	(7.66)
每股盈餘(元)	(2.23)	(2.22)

##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深耕塑膠表面處理技術，成功量產雙色雙料IMD成形、模具自動化加工、成形自動裁切排列、結合NMT相關應用以結合原塑膠產品、皮革黑紋及PU手感漆的表面噴塗、全自動貼膜、全自動植入板金、NMT結合陶瓷塑膠、空氣轉印、漸變塗裝、多元複合成形等，提供客戶更多樣的選擇。

## 二、112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1.強化研發生產，調整產品組合，開發具利基性的產品線。
- 2.垂直延伸核心技術，整合上下游領域，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
- 3.平行擴大產品廣度，提升經濟規模，並透過組織整合降低生產及管理成本。
- 4.加強風險意識，嚴控庫存及應收帳款。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業務部門依據市場未來景氣之預期，預計112年度銷售數量如下：

單位：仟件

商 品 別	銷 量
塑膠零組件製品	398,083

本公司為3C產業專業零組件之製造廠商，民國112年之預計產品銷售量係參酌市場景氣變化及業務部門接單情形而定。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積極配合國際大廠之新產品開發，以滿足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
- 2.積極開發利基產品，集中生產擺脫同業殺價競爭。
- 3.持續投資研發，以優異的模具開發能力與製程技術，創造最佳的市場區隔。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民國112年，全球電子產業因為產品成熟，中美貿易大戰及新冠病毒的衝擊仍持續，同時大陸供應鏈崛起，台灣廠商面臨的壓力更是日趨沉重，以目前產品生命周期越來越短及朝向整合的方向演進來看，具備彈性及垂直整合程度較佳的公司將有較好的機會獲利，本公司將秉持勤勉專注、積極創新之精神，除繼續深耕塑膠及金屬材質之零組件，亦希望開發非3C產品領域以分散風險，以垂直整合之成本優勢、齊全之技術方案及經驗豐富的專業人才，提供客戶需要的完整服務，創造品質優異、服務滿意、技術創新及製程持續改善的競爭優勢。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今年疫情雖趨緩，整體產業競爭壓力卻有增無減，尤其大陸的勞動、環保法令及經營環境對企業越來越不利，外加中美貿易戰及俄烏戰爭讓國際經貿環境更充滿變數，這些因素雖然嚴峻，其實是鞭策企業持續朝向多元化發展及自我提昇的契機，谷崧將以多年來穩健經營的經驗，持續加強垂直整合的布局，期許自己重新找到新的利基，保持穩健經營。

面對未來，本公司全體同仁仍將全力以赴，達成各位股東對我們的期望，也讓我們的股東價值再成長，最後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 111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及王攀發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 11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燈燦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4 日

永續發展推動執行情形報告。

本次報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執行情形區分為：

- 一. 發展永續環境之與執行情形
- 二. 維護社會公益之遵循與執行情形

發展永續環境之項目，谷崧持續遵循情形如下：

1. 生產通過RoHS認證之產品並透過測試持續確認產品符合認證標準。
2. 各廠區持續執行夏日空調之使用溫度限制，為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貢獻心力。
3. 產品包裝材料進行紙箱、定數盒回收再利用，本年度回收率約 93.47%，與 110 年比較增幅為 8.47%。
4. 109 年 10 月 27 日通過 ISO14001 續評。

維護社會公益之項目，谷崧具體實施情況：

1. 持續遵循 EICC 電子行業行為準則，不雇用未成年工、不進行性別歧視等要求，111 年針對人權保障開立課程如防止強迫勞動、女職工勞動保護等合計開課 70 堂，時數 135 小時，授課人數 762 人，總教育時數共 1,325 小時。
2. 持續對外宣告與執行不使用衝突礦產，持續推動要求供應商不使用衝突礦產。
3. 重視員工健康情形，除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外，定期進行教育訓練讓員工重視職業安全衛生。
4. 谷崧慈善基金會關懷弱勢，本年度救助金額為 250 萬餘元。

#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誠信經營守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一條	<p>本公司暨所屬各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u>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u>，特訂定本守則。</p> <p>本守則之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或間接<u>捐助基金</u>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以下簡稱集團企業與組織)。</p>	<p>本公司暨所屬各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特訂定本守則。</p> <p>本守則之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以下簡稱集團企業與組織)。</p>	依公司實務修正。
第二條	<p>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u>受僱人、受任人</u>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p> <p>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u>受僱人</u>、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p>	<p>本公司之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u>員工</u>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p> <p>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u>員工</u>、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p>	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
第七條	<p>本公司應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u>定期分析及評估</u>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u>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u>。</p> <p>本公司宜參酌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應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p>	<p>本公司訂定管理規定時，應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p> <p><u>前項防範要點應包含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u></p> <p>以下略。</p>	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及相關事宜。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八條	<p>以下略。</p> <p><u>本公司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僱用條件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u></p> <p>本公司及其集團企業與組織應於其規章、對外文件及公司網站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u>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u>，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u>本公司針對第一、二項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承諾及執行，應製作文件化資訊並妥善保存。</u></p>	<p>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應於內部規章及對外有關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依實務修正。</p>
第十條	<p>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p>	<p>本公司及其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p>	<p>刪除監察人。</p>
第十一條	<p>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u>受僱人、受任人</u>與實質控制者，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p>	<p>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u>員工</u>與實質控制者，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p>	<p>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及相關事宜。</p>
第十二條	<p>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u>受僱人、受任人</u>與實質控制者，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p>	<p>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u>員工</u>與實質控制者，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p>	<p>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p>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十三條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 <u>受僱人、受任人</u> 與實質控制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 <u>監察人、經理人、員工</u> 與實質控制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
第十四條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應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公司內部作業程序及契約規定；未經智慧財產權所有人同意，不得使用、洩漏、處分、燬損或有其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本公司及 <u>其</u> 董事、 <u>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u> 與實質控制者，應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公司內部作業程序及契約規定；未經智慧財產權所有人同意，不得使用、洩漏、處分、燬損或有其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應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保護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有事實足認其商品、服務有危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安全與健康之虞時，原則上應即回收該批產品或停止其服務。	本公司及 <u>其</u> 董事、 <u>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u> 與實質控制者，於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應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保護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有事實足認其商品、服務有危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安全與健康之虞時，原則上應即回收該批產品或停止其服務。	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之董事、 <u>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u> 及實質控制者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p>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應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u>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u>，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定期<u>(至少一年一次)</u>向董事會報告：</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u>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u>，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u>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u>。以下略。</p>	<p>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應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u>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u>：</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以下略。</p>	
第十八條	<p>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p>	<p>本公司之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p>	刪除監察人。
第十九條	<p>本公司應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據以鑑別、監督並管理利益衝突所可能導致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p>	<p>本公司應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據以鑑別、監督並管理利益衝突所可能導致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本公司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p>	刪除監察人。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十條	<p>本公司應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p> <p>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應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內容包括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並據以查核防範方案遵循情形，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p> <p>前項查核結果應通報高階管理階層及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本公司應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p> <p>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p>	依實務修正。
第二十一條	<p>本公司應依第六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p> <p>以下略。</p>	<p>本公司應依第六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p> <p>以下略。</p>	刪除監察人。
第二十二條	<p>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應定期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p> <p>本公司應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p>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p>	<p>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應定期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p> <p>本公司應定期對董事、<u>監察人</u>、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p>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p>	刪除監察人。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十三條	<p>本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應確實執行，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p> <p>一、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二、指派檢舉受理專責人員或單位，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管理階層，應呈報至獨立董事，並訂定檢舉事項之類別及其所屬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p> <p>三、訂定檢舉案件調查完成後，依照情節輕重所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必要時應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p> <p>四、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p> <p>五、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並允許匿名檢舉。</p> <p>六、檢舉人獎勵措施。</p> <p>本公司受理檢舉專責人員或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p>	<p>本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應確實執行，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p> <p>一、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p> <p>二、指派檢舉受理專責人員或單位，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並訂定檢舉事項之類別及其所屬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p> <p>三、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p> <p>四、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p> <p>五、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p> <p>六、檢舉人獎勵措施。</p> <p>本公司受理檢舉專責人員或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或監察人。</p>	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
第二十六條	<p>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p>	<p>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p>	刪除監察人。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十七條	<p>本守則經<u>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報股東會</u>，修正時亦同。</p> <p>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誠信經營守則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p>	<p>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經<u>董事會通過後實施</u>，修正時亦同。</p>	<p>依實務修正及刪除監察人。</p>
第二十八條	<p>本守則訂立於民國一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正。</p>	<p>本守則訂立於民國一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p>	

# 111 年度董監個別酬金細目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件五】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淨損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淨損之比例(註10)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洪煥青	0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457	1,321	0	0	0	0	0	0	0.1683%	0.4868%	無	
副董事長	吳文祥	0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294	294	0	0	0	0	0	0	0.1082%	0.1082%	無	
董事	張文桐	0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318	477	0	0	0	0	0	0	0.1172%	0.1758%	無	
董事	盧國樑	0	0	0	0	0	0	20	20	0.0074%	0.0074%	0	0	0	0	0	0	0	0	0.0074%	0.0074%	無	
董事	許嘉宏	0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1,753	1,753	35	35	0	0	0	0	0.6591%	0.6591%	無	
董事	謝仁乾	0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664	1,132	77	77	0	0	0	0	0.2733%	0.4458%	無	
獨立董事	陳銘德	420	420	0	0	0	0	35	35	0.1677%	0.1677%	0	0	0	0	0	0	0	0	0.1677%	0.1677%	無	
獨立董事	吳燈燦	420	420	0	0	0	0	35	35	0.1677%	0.1677%	0	0	0	0	0	0	0	0	0.1677%	0.1677%	無	
獨立董事	林治政	0	0	0	0	0	0	20	20	0.0074%	0.0074%	0	0	0	0	0	0	0	0	0.0074%	0.0074%	無	
監察人	劉詔	0	0	0	0	0	0	10	10	0.0037%	0.0037%	0	0	0	0	0	0	0	0	0.0037%	0.0037%	無	
監察人	張淑娟	0	0	0	0	0	0	15	15	0.0055%	0.0055%	0	0	0	0	0	0	0	0	0.0055%	0.0055%	無	
監察人	盧國樑	0	0	0	0	0	0	15	15	0.0055%	0.0055%	0	0	0	0	0	0	0	0	0.0055%	0.0055%	無	
	合計	840	840	0	0	0	0	150	150	0.3588%	0.3588%	3,486	4,977	112	112	0	0	0	0	1.6910%	2.2407%	無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付情形，並考量個人參與與推動所投入的時間，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的報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績效與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就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給付政策。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
- 註 2：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多角貿易之銷貨真實性**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為 617,997 仟元。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之考量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將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透過華南地區生產據點生產完成，直接出貨給客戶之多角貿易型態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十九。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11 年度多角貿易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並抽核華南地區實體出貨之紀錄與相關憑據，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3. 取得多角貿易期後銷貨退回明細，抽核其銷貨退回相關憑證並檢視退貨原因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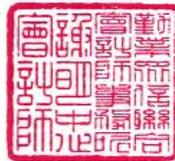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明 忠

謝明忠



會計師 王 攀 發

王攀發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4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多角貿易之銷貨真實性**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857,787 仟元。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之考量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將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透過華南地區生產據點生產完成，直接出貨給客戶之多角貿易型態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三。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11 年度多角貿易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並抽核華南地區實體出貨之紀錄與相關憑據，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3. 取得多角貿易期後銷貨退回明細，抽核其銷貨退回相關憑證並檢視退貨原因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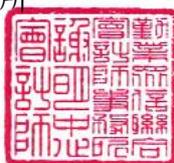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明 忠

謝明忠



會計師 王 攀 發

王攀發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4 日

##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五)	\$ 161,463	7		\$ 397,032	1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二五)	35,243	2		53,355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五)	220,720	9		40,00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十九、二五及二六)	193,954	8		192,425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五)	3,131	-		2,44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6	-		26	-	
130X	存貨(附註十)	10,879	-		14,94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240	-		59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27,646</u>	<u>26</u>		<u>700,822</u>	<u>2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及二五)	14,452	1		24,10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1,628,540	69		1,955,020	7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二六及二七)	104,857	4		111,465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	-		1,131	-	
1780	無形資產	1,154	-		8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	-		-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八)	1,585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750,588</u>	<u>74</u>		<u>2,092,573</u>	<u>7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378,234</u>	<u>100</u>		<u>\$2,793,39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 2,574	-		\$ 5,463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四及二五)	525	-		11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二五)	156,041	7		237,540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四、二五及二六)	152,962	6		148,026	5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五)	2,752	-		130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十五及二五)	16,815	1		16,68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六)	1,894	-		3,82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五)	-	-		43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3,567</u>	<u>14</u>		<u>412,114</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5,805	-		34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七)	12,046	1		32,81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851</u>	<u>1</u>		<u>33,16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351,418</u>	<u>15</u>		<u>445,282</u>	<u>16</u>	
	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1,216,622	51		1,216,622	44	
3200	資本公積	1,806,253	76		2,161,467	77	
3350	待彌補虧損	(259,881)	(11)		(233,552)	(8)	
3490	其他權益	(736,178)	(31)		(796,424)	(29)	
3XXX	權益總計	<u>2,026,816</u>	<u>85</u>		<u>2,348,113</u>	<u>8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378,234</u>	<u>100</u>		<u>\$2,793,395</u>	<u>100</u>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十九及二六）	\$617,997	100	\$848,43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六）	( 580,957)	( 94)	( 828,389)	( 98)
5900	營業毛利	<u>37,040</u>	<u>6</u>	<u>20,045</u>	<u>2</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 3,537)	( 1)	( 9,435)	( 1)
6200	管理費用	( 26,973)	( 4)	( 39,407)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712)	-	( 5,562)	( 1)
6450	預期信用損失回升利益	<u>154</u>	<u>-</u>	<u>22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u>32,068</u> )	( <u>5</u> )	( <u>54,180</u> )	( <u>6</u> )
6900	營業淨利（損）	<u>4,972</u>	<u>1</u>	( <u>34,135</u> )	( <u>4</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010	利息收入	1,742	-	3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20,730)	( 3)	25,317	3
7050	財務成本	( 1)	-	( 1,728)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u>251,817</u> )	( <u>41</u> )	( <u>252,609</u> )	( <u>30</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270,806</u> )	( <u>44</u> )	( <u>228,629</u> )	( <u>27</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265,834)	( 43)	(\$262,764)	( 3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一)	( 5,453)	( 1)	( 7,554)	( 1)
8200	本年度淨損	( 271,287)	( 44)	( 270,318)	( 32)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 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1,406	2	1,43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27,761)	( 4)	( 47,667)	( 6)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	-	( 21,386)	(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	( 10,740)	(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6,581	9	6,976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0,226	7	( 71,383)	( 8)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31,061)	( 37)	(\$341,701)	( 40)
	每股虧損 (附註二二)				
9710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基 本	(\$ 2.23)		(\$ 2.22)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 (仟股)	普通股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1,662	\$1,216,622	\$2,564,158	(\$ 402,691)	(\$ 728,389)	\$ 40,114	\$2,689,814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402,691 )	402,691	-	-	-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270,318)	-	-	( 270,318)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06)	6,976	( 69,053)	( 71,383)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9,624)	6,976	( 69,053)	( 341,70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	-	-	-	46,072	-	( 46,072)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1,662	1,216,622	2,161,467	( 233,552)	( 721,413)	( 75,011)	2,348,11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33,552)	233,552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121,662)	-	-	-	( 121,662)
M3	處分子公司	-	-	-	-	31,426	-	31,426
D1	111 年度淨損	-	-	-	( 271,287)	-	-	( 271,287)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1,406	56,581	( 27,761)	40,226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9,881)	56,581	( 27,761)	( 231,061)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21,662</u>	<u>\$1,216,622</u>	<u>\$1,806,253</u>	<u>(\$ 259,881)</u>	<u>(\$ 633,406)</u>	<u>(\$ 102,772)</u>	<u>\$2,026,816</u>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65,834)	(\$ 262,76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461	10,469
A20200	攤銷費用	1,176	2,325
A20300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 154)	( 224)
A20900	財務成本	1	1,728
A21200	利息收入	( 1,742)	( 391)
A21300	股利收入	( 935)	( 40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251,817	252,60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254	-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回升利益)	842	( 259)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31,426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	( 14,07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3,417	( 1,02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844	( 2,5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4,771)	68,1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623)	8,998
A31200	存 貨	653	( 5,0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648)	112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 2,889)	5,340
A32130	應付票據	514	4
A32150	應付帳款	( 76,011)	( 359,0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34	( 31,689)
A32200	負債準備	( 1,933)	( 4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367)	( 10,975)
A33000	營運流出之現金	( 63,364)	( 339,1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77	35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935	\$ 40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	( 3,248)
A33500	收取之退稅款	13	5,47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60,740)</u>	<u>( 336,16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6,132)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1,783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3,220)	( 40,0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13,4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31,244	14,071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	568,55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1)	( 7,6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5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585)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u>( 1,474)</u>	<u>( 45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 入	<u>( 52,731)</u>	<u>573,60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 4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436)	( 739)
C0450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u>( 121,662)</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22,098)</u>	<u>( 200,73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235,569)	36,7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97,032</u>	<u>360,33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1,463</u>	<u>\$ 397,032</u>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九)	\$ 517,381	15	\$ 657,756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29,974	1	13,024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九)	35,243	1	53,355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220,720	7	40,000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二三及二九)	962,234	28	1,290,646	3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二三、二九及三十)	663	-	3,92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二七、二九及三十)	60,033	2	90,236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16	-	26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353,179	10	463,715	12
1410	預付款項	72,628	2	105,909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	-	1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52,071</u>	<u>66</u>	<u>2,718,609</u>	<u>70</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九)	14,452	1	24,10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2,625	-	2,78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三十及三一)	760,519	22	940,405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338,629	10	166,345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8,794	-	11,5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	-	-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二)	10,076	-	6,59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及十七)	29,360	1	16,9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64,455</u>	<u>34</u>	<u>1,168,682</u>	<u>3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416,526</u>	<u>100</u>	<u>\$ 3,887,291</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 56,928	2	\$ 31,492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及二九)	525	-	1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557,353	16	873,181	22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九)	7,106	-	21,156	1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十九及二九)	378,189	11	404,379	1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	12,343	-	14,94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及二九)	84,840	3	57,61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149	-	85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98,433</u>	<u>32</u>	<u>1,403,641</u>	<u>36</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5,805	-	34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二九)	243,950	7	89,17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二一)	12,046	1	32,81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九)	7,357	-	3,8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69,158</u>	<u>8</u>	<u>126,16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367,591</u>	<u>40</u>	<u>1,529,801</u>	<u>39</u>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	1,216,622	36	1,216,622	31
3200	資本公積	1,806,253	53	2,161,467	56
3350	待彌補虧損	(259,881)	(8)	(233,552)	(6)
3400	其他權益	(736,178)	(22)	(796,424)	(20)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026,816</u>	<u>59</u>	<u>2,348,113</u>	<u>6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22,119</u>	<u>1</u>	<u>9,377</u>	<u>-</u>
3XXX	權益總計	<u>2,048,935</u>	<u>60</u>	<u>2,357,490</u>	<u>61</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3,416,526</u>	<u>100</u>	<u>\$ 3,887,291</u>	<u>100</u>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三、三十及三五）	\$2,857,787	100	\$3,840,9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四）	(2,862,422)	(100)	(3,832,007)	(100)
5900	營業毛（損）利	(4,635)	-	8,933	-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08,251)	(4)	(141,097)	(4)
6200	管理費用	(315,637)	(11)	(326,816)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470)	-	(8,785)	-
6450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1,777)	-	1,9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34,135)	(15)	(474,751)	(12)
6900	營業淨損	(438,770)	(15)	(465,818)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5,052	-	3,4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2,315	4	73,999	2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1,903	3	126,159	3
7050	財務成本	(23,331)	(1)	(23,329)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03)	-	(99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5,736	6	179,310	4
7900	稅前淨損	(253,034)	(9)	(286,508)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五）	(5,869)	-	(7,552)	-
8200	本年度淨損	(258,903)	(9)	(294,060)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一、二二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1,406	-	\$ 1,43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27,761)	( 1)	( 69,053)	(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	( 10,74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56,939</u>	<u>2</u>	<u>6,50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40,584</u>	<u>1</u>	<u>( 71,850)</u>	<u>( 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18,319)</u>	<u>( 8)</u>	<u>(\$ 365,910)</u>	<u>( 10)</u>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71,287)	( 9)	(\$ 270,318)	(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12,384</u>	<u>-</u>	<u>( 23,742)</u>	<u>( 1)</u>
8600		<u>(\$ 258,903)</u>	<u>( 9)</u>	<u>(\$ 294,060)</u>	<u>( 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31,061)	( 8)	(\$ 341,701)	(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12,742</u>	<u>-</u>	<u>( 24,209)</u>	<u>( 1)</u>
8700		<u>(\$ 218,319)</u>	<u>( 8)</u>	<u>(\$ 365,910)</u>	<u>( 10)</u>
	每股虧損(附註二六)				
9710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基 本	<u>(\$ 2.23)</u>		<u>(\$ 2.22)</u>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仟股)	本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121,622	\$1,216,622	\$2,564,158	(\$ 402,691)	(\$ 728,389)	\$ 40,114	\$2,689,814	\$ 47,194	\$2,737,008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402,691)	402,691	-	-	-	-	-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13,608)	( 13,608)	( 13,608)
D1	110年度淨損		-	-	-	( 270,318)	-	-	( 270,318)	( 23,742)	( 294,060)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06)	6,976	( 69,053)	( 71,383)	( 467)	( 71,850)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9,624)	6,976	( 69,053)	( 341,701)	( 24,209)	( 365,91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46,072	-	( 46,072)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21,622	1,216,622	2,161,467	( 233,552)	( 721,413)	( 75,011)	2,348,113	9,377	2,357,49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33,552)	233,552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121,662)	-	-	-	( 121,662)	-	( 121,662)
M3	處分子公司		-	-	-	-	31,426	-	31,426	-	31,426
D1	111年度淨損		-	-	-	( 271,287)	-	-	( 271,287)	12,384	( 258,903)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1,406	56,581	( 27,761)	40,226	358	40,584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9,881)	56,581	( 27,761)	( 231,061)	12,742	( 218,319)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21,622	\$1,216,622	\$1,806,253	(\$ 259,881)	(\$ 633,406)	(\$ 102,772)	\$2,026,816	\$ 22,119	\$2,048,935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253,034)	(\$ 286,50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2,079	315,200
A20200	攤銷費用	4,399	5,698
A20300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1,777	( 1,947)
A20900	財務成本	23,331	23,329
A21200	利息收入	( 5,052)	( 3,478)
A21300	股利收入	( 935)	( 3,92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03	99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 81,903)	( 126,15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 9,30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	( 14,071)
A23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525	87,73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4,654	( 46,571)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 839)	( 7,13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328,740	( 32,93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45,632)	2,804
A31200	存 貨	92,843	( 80,029)
A31230	預付款項	33,281	44,57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	119
A32125	合約負債	25,436	13,494
A32130	應付票據	514	4
A32150	應付帳款	( 315,828)	129,0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26,190)	( 40,082)
A32200	負債準備	( 2,606)	( 1,6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4	( 1,120)
A32990	遞延收入	( 707)	( 5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367)	( 10,975)
A33000	營運產生(流出)之現金	22,998	( 42,86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987	3,44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935	3,9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3,331)	( 24,849)
A33500	(支付)收取之所得稅	( 403)	5,47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186	54,87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6,132)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4,928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3,220)	( 40,0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13,40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367)	( 100,54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417	113,55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75,900	20,19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644)	( 113,98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6,651	203,45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456)	( 27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474)	( 1,69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48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23,177)	282,8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 4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244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 6,96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83,534)	( 125,057)
C0450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121,662)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00,952)	( 332,01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568	( 25,33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 140,375)	( 129,3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7,756	787,07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7,381	\$ 657,756

董事長：洪煥青



經理人：張文桐



會計主管：許嘉宏

